

---

# 中国教育工会

## 江西财经大学委员会文件

江财工会字〔2021〕 4号

---

### 关于授予财务处收费管理科等五个科室 为第四届巾帼标兵岗称号的决定

为了弘扬我校女教职工在学校发展中勇于创新、乐于奉献的精神，营造女性创业成才、敢于创新、勇于建功的浓厚氛围，激励我校女教职工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财经大学建功立业，根据《江西财经大学巾帼标兵评选办法》（2020年修订）、《江西财经大学巾帼标兵岗评选办法》（2020年修订）江财工会字〔2020〕 6号文件精神，经各分工会民主推荐，校工会女教职工委员会初评、校工会委员会评审，决定授予：财务处收费管理科、教务处教学建设科、金融学院团委、校医院公共卫生科、工商管理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五个科室为江西财经大学第四届巾帼标兵岗荣誉称号，颁发荣誉奖牌，奖励3000元。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戒骄戒躁，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勇攀高峰。校工会号召全校各岗位教职工向荣获巾帼标兵岗的同志学

---

习，在各自工作岗位上开拓创新，育人垂范，服务优质，传承文明，为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为实现“百年名校”江财梦努力奋斗。

校工会

2021年3月12日

抄送：校属各单位

工会

2021年3月12日印发

---